

证券代码:301103 证券简称:何氏眼科 公告编号:2025-021

##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辽宁何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先进制造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价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先进制造基金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即2025年7月22日至2025年10月21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106,074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比例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数扣除非公开发行股份后总的股本的比例不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情况:先进制造基金持有公司股份10,651,66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74%,占剔除回购股份后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8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资金需求。

2、股东来源: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以及上市后上市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股东转增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相结合。

4、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3,106,074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总股本的2%,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股份数总额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63,037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563,037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1%)。

如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将对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的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东作出的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先进制造基金所持公司股份限售和减持的相关规定及承诺如下:

“1.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证券代码:000048 证券简称:京基智农 公告编号:2025-025

##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0.0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6.72%,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19.22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83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24年9月30日、11月29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广东京基智农时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基智农”)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2024-08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广东京基智农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10,000万元并担保,并签署《最高额担保合同》。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广东京基智农的授信担保额度为5亿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广东京基智农的担保余额为1.9亿元,公司对广东京基智农的授信担保额度尚余4亿元。

本次担保是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系为了满足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促进下属公司融资的顺利进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且担保发生额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134亿元,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度为4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总额度为110亿元(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以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9.22亿元,对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6.72%,其中对下属公司担保余额为19.22亿元,对其他单位/个人的担保余额为0.83亿元(均系为房地产项目购房客户提供的阶段性按揭贷款担保及为饲料采购客户提供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最高额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7

##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协议转让终止的公告

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泽虹女士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仁智股份”)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达新材料”)及实际控制人陈泽虹女士通知,其就终止并解除双方于2024年3月25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协商一致,双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陈泽虹女士受平达新材料委托参与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对西藏瀚瑞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仁智股份81,387,013股股份的竞拍,约定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陈泽虹女士司法拍卖得的公司股份81,387,013股股份转让给平达新材料,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8.64%。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原大股东股份司法拍卖收到*执行裁定书*暨股权转让、实际控制权之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股份转让终止情况

截至目前公告披露日,上述协议转让的股份尚未办理完成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经陈泽虹女士与平达新材料双方协商一致,现决定终止并解除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并签署了《解除协议》。《解除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转让方):陈泽虹  
身份证号码:\*\*\*\*\*  
乙方(受让方):平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04NB35

甲方系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及实际控制人,甲方与乙方于2024年3月25日于深圳市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下称“《转让协议》”或原协议)。甲乙双方尚未完成原协议中的约定条款转让过户登记手续。经现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并解除前述《转让协议》事项,并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双方于2024年3月25日签订的《转让协议》于本协议签订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7号

##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30日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成都信通华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万华”)函告,并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信通万华持有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期限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信通万华	98,490,000	80,011	9.18	否	2026年6月27日	申请解除质押日起	渤海信托	办理融资业务
合计	98,490,000	80,011	9.18	-	-	-	-	-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信通万华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股)	占未质押股份数(股)
信通万华	123,090,000	11,470	9.00	98,490,000	80,011	9,180	0
合计	123,090,000	11,470	9.00	98,490,000	80,011	9,180	0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25-028号

##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塑控股”)持股5%以上股东成都信通华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万华”)的股权结构发生变动,信通万华的两名自然人股东黄国洲、巫向红将合计持有的信通万华100%股权转让给天津信通盛通过信通万华间接持有华塑控股12,309万股,占华塑控股总股本的11.47%。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5年6月26日,信通万华的两名自然人股东黄国洲、巫向红将合计持有的信通万华100%股权转让给天津信通盛,天津信通盛通过信通万华间接持有华塑控股12,309万股,占华塑控股总股本的11.47%。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情况

经信通万华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天津信通盛、黄国洲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3

##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结果公告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性质别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祥禾涌泉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09	27.40—29.51	451,568	0.66%
上海成新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6.36	26.85—28.05	789,200	1.15%
祥禾涌泉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91	27.52—29.50	91,769	0.13%
上海成新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6.44—26.62	26.44—26.62	197,600	0.29%
祥禾涌泉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98	27.52—29.50	118,000	0.17%
上海成新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98	27.52—29.50	61,700	0.09%
祥禾涌泉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98	27.52—29.50	78,000	0.11%
上海成新	无限售条件股	6,803,998	9.91%	27.98	27.52—29.50	78,000	0.11%
合计		1,349,296	2.84%				

注:1、上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一致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2、以上减持的股份均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5-056

## &lt;h2